# 食品快速检测工作制度

来源：网络 作者：空山新雨 更新时间：2024-07-25

*第一篇：食品快速检测工作制度食品快速检测工作制度一、为加强流通环节食品安全监管，规范食品安全现场快速检测（以下简称快检）工作，制定本制度。二、食品流通监督管理机构负责组织实施快检工作。三、每年应当按年、按季或按月逐级书面下达快检工作任务。...*

**第一篇：食品快速检测工作制度**

食品快速检测工作制度

一、为加强流通环节食品安全监管，规范食品安全现场快速检测（以下简称快检）工作，制定本制度。

二、食品流通监督管理机构负责组织实施快检工作。

三、每年应当按年、按季或按月逐级书面下达快检工作任务。任务内容包括快检时段、组数等。

市局负责下达各区县局、直属局的快检任务。

各区县局、直属局应结合市局下达的快检任务和本地实际，负责下达辖区工商所的快检任务。

四、开展快检工作前，各级快检机构应当书面制订本机构快检工作计划。计划内容包括

快检时间、区域、人员、检测项目等。

五、实施现场快检时，快检人员应当主动向被快检人出示执法证件，并向被快检人送达

《食品快速检测通知书》（以下简称《通知书》）。

六、快检所需样品应当根据快检需要，从被快检人的待销食品中科学合理地随机适量抽

取。不符合要求的样品，应当重新采样。快检样品应当购买。

七、快检人员应当严格按照快检设备说明书规定的操作方法对所抽取的食品样品进行

检测。

八、快检人员应当按《食品质量快速检测工作单位》（以下简称《工作单》）格式逐一填

写被快检人名称字号（或姓名）、证照号码、被检食品标签标识内容以及快检项目、结果等相关信息，快检人员和被快检人应当在《工作单》上签字确认。

九、快检人员应当对快检结果有异常且符合抽样要求的食品，依法抽样并按有关程序送

法定检验机构检验，根据检验结论依法处置。检验结论公布前，应当监督被快检人暂停销售快检结果有异常的食品。快检结果不得作为执法依据。

十、快检人员在每一段快检工作结束后，应当按要求填制相关统计表格和汇总表格，并

逐级报送。

十一、快检人员应当及时将快检相关信息录入流通环节食品安全电子监管系统。

十二、快检人员通过检测发现食品安全隐患时，应当及时报告单位负责人。

十三、快检人员应当按照市局文件规定，及时整理任务书、计划书、《通知书》、《工作单》

以及相关报表等书式资料，归册建档，妥善保管。

**第二篇：快速检测工作制度**

\*\*\*\*\*工商所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工作制度

为规范\*\*\*\*\*工商所食品安全快速检测行为，发挥快速检测设备的作用和优势，进一步提高\*\*\*\*\*工商所食品安全监管水平，保障辖区食品安全，现就\*\*\*\*\*工商所开展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工作制定本制度：

一、\*\*\*\*\*工商所应建立食品安全检测工作制度，指定工作责任心强的检测人员负责检测工作。该人员须经相关培训后方可上岗。

二、检测人员负责快速检测设备的使用与维护。操作前应对快速设备进行全面检查，确保设备（试剂）完好，符合检测条件；同时，仔细阅读设备使用说明书，并严格执行其中的规定和要求，保证自检结果的可靠性。

三、检测人员在对食品及其原料进行检测前，应先对待检样品进行初步感官检查，判断是否新鲜，对过期变质的食品及其原料予以初步筛选。

四、检测人员应随机抽取样品，保证待检样品的代表性。发现抽检样品不合格时，填写并下达《责令停止销售通知单》，并及时向巡查人员及所领导汇报，以便及进行下一步的处理。

五、检测每周开展至少一次，每次至少两个项目。中高考、节日等重大活动、重大节日期间，应增加检测频次，及时消除食品安全隐患。

六、检测完毕后，工作人员应如实填写《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工作单》，并定期整理、归档。

**第三篇：食品快速检测活动的情况汇报**

关于统一开展全市流通环节 食品快速检测活动的情况汇报

8月28日在收到市局《关于统一开展全市流通环节食品快速检测活动和食品流通许可调研工作的通知》后，我局结合楼区政府组织的“学校及周边食品安全大检查”于9月9-10日,对全区的食品经营户进行了快速检测抽样检查和定向检测检查，现将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9月9日至10日，对全区集、农贸市场超市和小副食店开展了流通领域食品安全快速检测抽样工作，就农产品、豆制品、水发品进行了抽样检查，共抽样的食品282组，不合格的食品5组，送法定检测机构检验的食品 47 组。

从抽样检验结果看，全市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总体状况是好的，商品主要性能指标、强制性指标合格率较高，对人身健康与生产安全造成重大影响的因素不多，但低档商品占有较大的市场份额，形势不容乐观。

二、存在的问题

一是所里人员少，中心工作多。各工商所不能专人专管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工作，一般都是由内勤或其他人员兼职食品安全监管和快速检测员，难以满足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需要。二是工作量大。一个所就集、农贸市场和大超市就有上十个，还有许多小超市和小菜市店，即使天天安排人员检查抽样，都难以保证抽检到位。

三是检测费用高，经费不足。没有经费来源，办公经费又少，全区12个工商所，要配齐配足试剂要好几万元，经费不能保证，试剂就不能保证，就难以满足抽检需要。

四是经销商素质低，认识不到位。对抽检不合格的食品，部分个体经营户不太愿下架、销毁。或者当时下架，背后又上市销售，玩游击战术。

五是抽检项目单一，难以真正反应食品的质量。所配检测试剂项目少，这次检查这一项指标合格，下一次检查另一项指标不合格，经营户就会很反感，对快速检测工作予以质疑。从而导致快速检测工作难以继续实施。

六是经营户对心中有数的不合格食品，一般采取回避抽检，隐蔽销售的方法。

以上几种情况，导致快速检测工作实施起来比较困难，对监管效果不明显。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三日 岳阳楼分局消保股

**第四篇：食品中农药残留的快速检测**

食品中农药残留的快速检测

一、前言

随着人们环境意识的不断加强，由农药引起的食品安全问题也越来越受到人们的关注。为了保障消费者的安全和健康，提高农产品的质量安全水平，增强农业产品的国际竞争力，我国政府决定加强农产品中农药残留的监控，建立健全农药残留的检测体系，实施对蔬菜、瓜果、茶叶生产全过程的农药监控，从源头抓起，加强农产品的产地检测，把住农产品的市场准入关。

（一）农药概念

农药(pesticides)是指农药是指用于预防、消灭或者控制危害农业、林业的病、虫、草及其他有害生物，以及有目的地调节植物、昆虫生长的药物的通称。

现在农药不仅应用于农业，而且也广泛应用于畜牧业、林业和公共卫生事业等方面。

农药残留是指农药使用后残存于生物体、食品(农副产品)和环境中的微量农药原体、有毒代谢物、降解物和杂质的总称。

1.按化学成分可分为有机氯、有机磷、氨基甲酸酯类、拟除虫菊酯类及砷、汞、铜、硫磺等制剂。

2.按用途可分为杀虫剂、杀菌剂、除草剂、植物生长调节剂和粮食熏蒸剂等。

农药除了可造成人体的急性中毒外，绝大多数对人体产生的慢性危害，多是通过污染食品的形式造成。

某些农药对人和动物的遗传和生殖造成影响，产生畸形和引 起癌症等方面的毒素作用。

1、有机氯农药

容易在人体内蓄积

慢性毒性作用，主要表现在侵害肝、肾及神经系统，动物实验证实有致畸、致癌作用

我国1983年停止生产，1984年停止使用这类农药

2、有机磷农药

早期的高效高毒品种：对硫磷（1605）、甲拌磷（3911）、内吸磷（1059）

后期使用得较多的为高效低毒低残留的品种，如：乐果、敌百虫、杀螟松、倍硫磷

毒性极低的马拉硫磷、双硫磷、氯硫磷、锌硫磷、碘硫磷、地亚农、灭蜈松

急性毒性：有机磷农药化学性质不稳定，分解快，在作物中残留时间短。

抑制血液和组织中胆碱酯酶的活性，引起乙酰胆碱在体内大量积聚而出现一系列神经中毒症状，如神经功能紊乱、出汗、震颤，精神错乱、语言失

主要表现为植物性食物残留，尤其是含有芳香物质的植物

如：水果、蔬菜，特别是叶菜类如小白菜、大白菜、鸡毛菜、甘蓝、芹菜、韭菜、芥菜、花菜、绿花菜、茼蒿、枸杞菜和黄瓜等

酶抑制法酶抑制技术是研究比较成熟、应用最广泛快速的农药残留检测技术，是根据有机磷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对乙酰胆碱酯酶（AChE)的特异性生化反应建立起来的农药残留的微量和痕量快速检测技术。

2、速测仪

原理:在一定条件下，有机磷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对胆碱酯酶正常功能有抑制作用，其抑制率与农药的浓度呈正相关。酶催化乙酰胆碱水解，其水解产物与显色剂反应，产生黄色物质。

用分光光度计在412nm处测定吸光度随时间的变化，计算出抑制率，通过抑制率可以判断出样品中是否含有有机磷或氨基甲酸酯类农药的存在。

免疫分析技术是将免疫反应与现代测试手段相结合而建立的超微量分析技术，是基于抗原抗体特异性结合和反应为基础的分析方法。目前应用于农残检测的是酶免疫分析(EIA)和放射性免疫分析(RIA)。其中酶联免疫分析技术应用最为普遍。

3、酶联免疫技术

ELISA是一种以酶作为标记物的免疫分析方法，也是目前应用最广泛的免疫分析方法之一，它将酶标记在抗体／抗原分子上形成酶标抗体／酶标抗原，酶作用于能呈现出颜色的底物，通过仪器或肉眼进行辨别。

ELISA法基本原理是预先结合在固相载体上的抗体或抗原分子与样品中的抗原或抗体分子在一定条件下进行免疫学反应。

该法因不需昂贵仪器设备，对人体无害等优点而被广泛采用，具有灵敏、特异、快速、稳定以及易于自动化操作等特点。

4、发光菌检测法

农药与细菌作用后可影响细菌的发光程度，通过细菌发光情况，可测出农药残留量。

此方法简便但是特异性差

5敏感家蝇对杀虫剂具有敏感性，记录家蝇存活情况，根据家蝇的死亡率可知农药残留情况。

该技术方法直接、过程简单、容易掌握，但定性粗糙，只对少数农药有效，而且由于其他生物对不同农药的毒性反应与人畜可能不同，因此影响对农药残留量的判断。如家蝇对毒性较低的除虫菊酯类敏感，远超过有机磷和氨基甲酸酯类中毒或高毒的农药。

三、农药残留快速检测技术展望

一些快速速检测方法与国家标准方法和仪器法相比具有操作简单、快速的优点，但由于大多数快速检测方法在食品样品前处理、操作规范性方面还有许多待完善之处，目前还只能作为快速筛选的手段而不能作为最终诊断的依据，兼具快速和准确两大优点是快速检测方法追求的目标。

目前的食品现场快速检测主要呈现4大趋势：由于高新技术的应用，检测能力不断提高，检测灵敏度越来越高，残留物的超痕量分析水平已达到了10-7g检测速度不断加快，智能化芯片和高速电子器件与检测器的使用，使食品安全检测周期大大缩短选择性不断提高，高效分离分段、各种化学和生物选择性传感器的使用，使在复杂混合体中直接进行污染物选择性测定成为可能； 4 由于微电子技术、生物传感器、智能制造技术应用，检测仪器向小型化、便携化方向发展，使实时、现场、动态、快速检测正在成为现实。针对我国的特殊国情，目前我国基层单位很多速测技术的应用还只处于定性或半定量水平，易用型的小型化仪器的应用是目前和今后快速检测技术的发展趋势。

**第五篇：工商所上半年食品快速检测工作小结**

工商所上半年食品快速检测工作小结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流通环节食品快速检测工作，根据上级文件要求，市工商局分局工商所立足职责，积极组织开展辖区食品快速检测工作。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

食品安全监管是工商部门重点工作，食品快速检测作为食品安全监管的重要组成部分，其重要性不言而喻。工商所历来重

视食品快速检测，年初就制定相应计划，成立工作小组，指定专人负责，具体对辖区流通环节食品进行快速检测和对食品流通快速检测箱进行管理，并将工作纳入季度、年终考核，落实到位，督查到人。

二、扎实开展、稳步推进

一是规范进行。严格按照《广西工商行政管理所工作规范（试行）》的要求，每隔一段时间定期进行一次食品快速检测，每次检测不少于5个批次的食品，在重大节日期间，对节日期间重要食品进行快速检测。每次检测后认真填写食品检测采样单和食品检测台帐，切实做到填写规范，不缺不漏。

二是双管齐下。遵循“规范管理、科学使用、安全第一、有效利用”的使用原则，一手抓清理整顿，对检测中发现的不合格食品立即下架处理，并迅速查清货源以及销售渠道，及时召回不合格产品，发布消费提示，消除安全隐患；一手抓政策法规宣传，通过向食品经营户现场宣传政策法规，增强他们依法经营的服务意识，树立诚信观念。同时教育群众也要增强自我保护意识、提高自我保护能力，主动参与到食品安全管理工作中去，从而形成全民参与的良好社会氛围。

三是加强管理。指定专人管理食品快速检测箱，定期清理工商所食品快速检测箱内污秽、发霉物及部分过期试剂等，规范食品快速检测工作。

四是强化学习。检测人员加强对各检测项目检测流程的学习，并将学习培训工作落到实处，避免走过场，防止做形式，做到学练结合、学考结合，不断提高快速检测技能。

截止5月底，工商所共对蔬菜、肉类、豆制品等11个品种124份样本的食品农药残留、甲醛、硼砂、双氧水、吊白块等含量进行快速检测，抽检样本中未发现不合格现象。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